

证券代码：839640

证券简称：得奇环保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完善公司现有业务结构，专注于污水处理等主营业务的经营管理，同时盘活公司固定资产，实现公司运营资产轻量化的经营目标，公司拟以对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欣金属”）的出资成本 24,058,786 元向非关联方宣城茂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非关联方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非关联方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4%股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另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一）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

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期末合并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00,029,313.56 元，期末合并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188,926,952.29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 120,008,794.07 元，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为 94,463,476.15 元。本次出售资产的金额未达到以上标准，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出售资产金额也未达到以上标准，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一年内出售重大资产金额没有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股份转让事宜需报备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股东变更登记等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宣城茂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资本：1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法定代表人：赵阳

控股股东：赵阳

实际控制人：赵阳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资本：1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法定代表人：杨磊

控股股东：杨磊

实际控制人：杨磊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伍牙山西路 19 号

注册资本：1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法定代表人：刘业强

控股股东：刘业强

实际控制人：刘业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友欣金属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2 万元，住所为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非金属材料表面处理；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灯饰、机械、车辆零部件、液压件、电子电器制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不动产权（产权号：皖（2022）郎溪县不动产权第 0026863 号）作价向友欣金属进行增资。根据江苏苏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苏信资产估字（2022）宣城第 020352 号”《资产估价报告》，截止 2022 年 10 月 24 日，上述不动产建筑面积为 11339.05 m²，评估单价为 2120 元 / m²，评估总价为 24,038,786 元。公司以评估报告所评结果为准向友欣金属进行增资，其中 24,030,000 元增加注

册资本，8,786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友欣金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友欣金属设立后没有开展经营项目，截至公告日，其账面净资产为 24,049,659.45 元，总资产为 24,239,659.45 元，没有担保、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本次股份转让拟以公司对友欣金属的出资成本 24,058,786 元分别向宣城茂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4%股份。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转让友欣金属 100%股份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转让完成后友欣金属不再属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为友欣金属提供担保、委托友欣金属理财，友欣金属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友欣金属设立至今没有进行运营，公司无收入和利润产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不动产权（产权号：皖（2022）郎溪县不动产权第 0026863 号）作价向友欣金属进行了增资。根据江苏苏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苏信资产估字（2022）宣城第 020352 号”《资产估价报告》，截止 2022 年 10 月 24 日，上述不动产建筑面积为 11339.05 m²，评估单价为 2120 元 / m²，评估总价为 24,038,786 元。公司以评估报告所评

结果为准向友欣金属进行增资，其中 24,030,000 元增加注册资本，8,786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友欣金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5 万元，

根据友欣金属未审计财务报表，截至公告日，公司资产总额 24,239,659.45 元，负债 19 万元，未分配利润-9126.55 元，资产净额为 24,049,659.45 元，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9126.55 元。

（二）定价依据

友欣金属设立后没有开展生产经营项目，截至公告日，其账面净资产为 24,049,659.45 元，缴纳印花税 6,009.69 元，无形资产计提摊销 3,116.86 元，无计提的减值。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以公司对友欣金属的出资成本 24,058,786 元为定价依据。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公司对友欣金属出资成本 24,058,786 元为定价基础，且友欣金属设立到今没有进行运营，没有收入，其主要资产为公司对其进行增资的房产，且该房产由专业的评估机构对其价值进行了评估，公司以评估价对友欣金属进行了增资。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转让友欣金属的全部股份，其中向宣城茂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3%股份，向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 34%股份，公司与前述三家公司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协商一致并同意，以公司对友欣金属的实际出资成本，即 24,058,786 元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前述三家公司需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之前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以现金支付友欣公司的股权受让款。

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让友欣金属 33%股份共需支付 7,939,399.38 元，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让友欣金属 33%股份共需支付 7,939,399.38 元，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让友欣金属 34%股份共需支付 8,179,987.24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友欣金属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待受让方股权转让款全部支付完毕后予以办理。受让方在成为友欣金属股东之日前，目标公司发生的全部债务，由公司按照出资比例承担全部清偿责任。受让方从成为标的公司股东之日起，由受让方按照出资比例（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分享目标公司利润，分担相应的风险及亏损。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一切税费和开支均由双方依据中国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分别由双方自行承担。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将有助于实现公司改善现在业务结构，增加污水处理等环保业务的营收占比，进一步突出主业的目的，同时，逐步实现公司轻资产的运营目标，收回公司部分前期固定资产投入，有助于集中资金用于其他园区的开发建设。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于友欣金属的股权转让，可能出现受让方股权转让款不能按约定方式或时间进行支付，受让方不能如期履约的风险，对此，公司与各受让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对逾期行为进行了明确的约定，以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失。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厂房租金收入的占比将得到有效控制并呈现出逐步下降的趋势，同时公司污水处理等环保业务的收入占比将得到进一步提高，能够有效完善的完善公司现有业务的收入结构，同时增加公司的现金流，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及财务带来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